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书面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1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忠莉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对年度报告无异议，并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

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监事会对此分配预案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及其衍生产品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工作勤勉尽责，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金融机构（银行、券商、保险等机构）的理财产品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相关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结合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推动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开展，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及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